

## 附件 1:

### 华南理工大学部分专业招生条件(身体条件)

#### (节选自华南理工大学 2025 年本科招生章程)

第十三条学校原则上执行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颁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原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等有关要求。新生入学后进行体检复查(色盲、色弱等色觉评定以高考体检结果为准),复查不合格者,取消入学资格或按学校有关规定处理。色觉具体要求如下:

(一)轻度色觉异常(俗称色弱)不能录取的专业:临床医学类(含医学影像学、临床医学)、生物医学工程、软物质科学与工程。

(二)色觉异常 II 度(俗称色盲)不能录取的专业,除同轻度色觉异常外,还包括工科试验班(先进材料)(含高分子材料与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功能材料、生物材料)、工科试验班(智慧化工与低碳工程)(含应用化学、化学工程与工艺、能源化学工程、制药工程、轻化工程、资源环境科学、环境工程、环境科学与工程)、工科试验班(生命科学与健康工程)(含食品科学与工程、食品质量与安全、生物工程、生物制药、生物技术)、化学类(强基计划班)、生物

技术（强基计划班）、工业设计、工业设计(中外合作办学)、环境设计、产品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

（三）不能准确识别红、黄、绿、兰、紫各种颜色中任何一种颜色的导线、按键、信号灯、几何图形者不能录取的专业：除同轻度色觉异常、色觉异常 II 度两类列出专业外，还包括电气类（含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能源与动力工程）。